

证券代码:002548 证券简称:金新农 公告编号:2015-038

## 深圳市金新农饲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复牌暨一般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股票自2015年5月12日开市起复牌。  
深圳市金新农饲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金新农”)因筹划重大事项,为避免引起股票价格波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股票(金新农,002548)于2015年2月3日开市起停牌,经公司确认筹划重大事项为重大资产重组后,公司股票自2015年3月4日开市起因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2015年3月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公告》,董事会同意公司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2015年4月3日公司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

2015年5月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金新农饲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等与本次重组相关的事项。

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金新农,002548)自2015年5月12日开市起复牌。本次重组中,公司拟发行股份及现金支付方式购买蔡长兴、蔡亚玲持有的深圳市盈华讯方通信技术有限公司80%股权,同时向陈俊海、王坚能、关明阳、郭立新、刘超、张国恩及金新农2015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筹备中)17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为36,730万元,用于支付现金对价、补充流动资金、支付本次交易税费,具体方案详见《深圳市金新农饲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

根据《关于加强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通知》的相关规定,如本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前股票交易存在明显异常,可能存在导致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导致重大资产重组被暂停、被终止的风险。

本公司郑重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新农饲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548 证券简称:金新农 公告编号:2015-039

## 深圳市金新农饲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员工持股计划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建立长效的激励机制,提供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充分调动深圳市金新农饲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金新农”)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完善员工与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共享和风险共担机制,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4号:员工持股计划》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开展员工持股计划,以实现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

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总数量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单个员工所获股份权对应的股票总数量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公司和董事会本着稳健、顺利实施的原则推进,目前,公司已启动员工持股计划的可行性讨论和论证,并将进行员工意愿的征求和后续相关工作。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尚处于筹划阶段,从推出到实施尚需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同时因其参与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须提交中国证监会审核,需要一定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在此过程中,员工持股计划的推出面临着政策、利率、经济周期、流动性等诸多不确定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新农饲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548 证券简称:金新农 公告编号:2015-040

## 深圳市金新农饲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金新农饲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5年5月4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并于2015年5月8日(星期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实际参加董事7人,实际参加7人(现场参加6人,通讯参加1人),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陈俊海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相关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的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进行了表决,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经自查,董事会认为:公司符合上市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本次交易”)的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次交易涉及向金新农2015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和陈俊海等6人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认购方为陈俊海、王坚能、郭立新、关明阳、刘超、张国恩6名自然人以及金新农2015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筹备中),其中陈俊海、王坚能、郭立新、关明阳、刘超、张国恩分别为公司董事、监事,金新农2015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筹备中)的董监高人员,刘超、张恩文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张颖为公司职工监事,根据《上市规则》,本次交易所涉及上市公司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同时,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交易方蔡长兴将成为上市公司持股比例9%以上的股东,按照《上市规则》规定,属于上市公司的关联方,交易方蔡亚玲为蔡长兴之妹,按照《上市规则》规定,属于上市公司关联方。

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对该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陈俊海、王坚能、关明阳、郭立新回避表决。

三、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一)本次重组方式  
金新农定向购买蔡长兴、蔡亚玲等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收购其持有的盈华讯方80%股权,其中蔡长兴、蔡亚玲拟转让标的公司股权比例为75%,5%,交易对方蔡长兴承诺,在本次交易中承诺转让10%的股权转让给盈华讯方管理层持股平台众盈富合伙企业,蔡长兴并保证在本次交易中众盈富合伙企业将其持有的盈华讯方10%股权转让给金新农。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同时将发行配套融资,用于支付2.7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为36,730万元,用于支付现金对价、补充流动资金、支付本次交易税费。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不以募集配套资金的成功实施为前提,最终募集配套资金成功与否不影响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行为的实施。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陈俊海、王坚能、关明阳、郭立新回避表决。

(二)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1.标的资产及交易对象  
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为蔡长兴、蔡亚玲合计持有的深圳市盈华讯方通信技术有限公司80%股权,其中蔡长兴、蔡亚玲拟转让标的公司股权比例为75%、5%,同时交易对方蔡长兴承诺,在本次交易中承诺将10%的股权转让给盈华讯方管理层持股平台众盈富合伙企业,蔡长兴承诺并保证在本次交易中众盈富合伙企业将其持有的盈华讯方10%股权转让给金新农。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为:盈华讯方的控股股东蔡长兴、蔡亚玲。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标的资产的价格及定价依据  
标的资产的价格及定价价格将在公司及公司委托的中介机构完成对盈华讯方的各项必要的尽职调查、财务审计和资产评估后再由双方具体协商确定。

截至本次资产评估之日,标的资产的评估价值尚未完成,标的资产在基准日的预估价值约为52,544万元人民币,各方协商确定标的资产交易价格为52,480万元人民币,标的资产的资产评估报告正在正式出具,各方再协商确定标的资产最终交易价格。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拟购买资产的资产发行股票定价基准日、定价依据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日。本次发行股份的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6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作为市场参考价,并以该市场参考价90%作为发行价格,即30.9元/股,符合《重组办法》的相关规定)。

上述交易均价的计算公式为: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6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决议公告日前6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决议公告日前6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最终以发行价格为准。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拟购买资产的发行数量及现金对价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为52,480万元人民币,其中35%为现金支付,65%为发行股份支付,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为34,112万元人民币,预计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股份数量总计约为6,679.96万股,向蔡长兴、蔡亚玲分别发行的股份数量为4,388.71万股、229.25万股,支付现金总额为18,368.9万元,向蔡长兴、蔡亚玲分别支付现金17,220.1万元、1,148.71万元人民币,本次发行价格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购比例(%)	发行价格(元/股)	现金支付金额(万元)	股份发行数量(万股)
1	蔡长兴	75%	49.30	17,220	3,488.71
2	蔡亚玲	5%	32.98	1,148.71	239.25
合计		80.00%	52.48	18,368.9	3,667.96

注:蔡长兴承诺,在本次交易中承诺将10%的股权转让给盈华讯方管理层持股平台众盈富合伙企业,蔡长兴承诺并保证在本次交易中众盈富合伙企业将其持有的盈华讯方10%股权转让给金新农,公司将根据转让情况调整支付蔡长兴及盈华讯方管理层持股平台众盈富合伙企业的价款。

本次购买资产所发行股份的最终数量将由本公司董事会根据标的资产的最终交易价格及发行价格确定,并以中国证监会核准数量为最终。

在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公司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发行数量将根据发行价格调整而作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锁定期  
蔡长兴、蔡亚玲以资产认购的公司本次发行股票,自股票上市之日起锁定12个月后可解锁其持股总额的三分之一,剩余三分之二的股份继续锁定24个月,期满后之后按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众盈富合伙企业以资产认购的公司本次发行股票,自股票上市之日起至36个月内不转让,期满后之后按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拟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的股票将在深交所上市。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溢存未分配利润及过渡期间损益安排  
盈华讯方在评估基准日之前的溢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重组完成后盈华讯方的新股东按持股比例享有。

自评估基准日起至股权交割日(包括股权交割日当日)盈华讯方合并报表中实现的收益,在本次交易完成后的盈华讯方新股东按持股比例享有,在此期间产生的亏损,由蔡长兴、蔡亚玲按交易完成前的持有盈华讯方股份比例承担。

自股权交割之日起,盈华讯方合并报表中实现的收益,产生的损失均由本次交易完成后的盈华讯方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享有,承担。

金新农新老股东未分配利润由本次重组完成后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享有。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业绩承诺及补偿  
业绩承诺期为2015年度、2016年度及2017年度。

交易对方蔡长兴、蔡亚玲向金新农承诺:金新农收购标的股权后,盈华讯方经审计的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母公司净利润将分别不低于4,100万元、5,000万元人民币、6,000万元人民币,并同意如果盈华讯方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未达到承诺标准的,将按照协议中约定的原则进行股份和现金补偿。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0.奖励对价  
为充分考虑到交易完成后盈华讯方实际经营业绩可能超出业绩承诺期约定的业绩承诺;同时也为避免交易对方各年在实现承诺利润后缺乏动力进一步地发展业务,本次交易方案中包括了对交易对方的奖励对价安排:如盈华讯方超额实现承诺业绩,则超额部分之百分之三十将给予盈华讯方管理层现金奖励。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

1.方案概述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为36,730万元,不超过本次交易总金额的100%,按照9.57元的发行价,向陈俊海、王坚能、郭立新、关明阳、刘超、张国恩6名自然人以及金新农2015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筹备中)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3,838.04万股,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最终发行价格和本次股票发行的每股价格确定。

表决结果: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陈俊海、王坚能、关明阳、郭立新回避表决。

2.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表决结果: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陈俊海、王坚能、关明阳、郭立新回避表决。

3.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对象为陈俊海、王坚能、郭立新、关明阳、刘超、张国恩6名自然人以及金新农2015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筹备中)。

表决结果: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陈俊海、王坚能、关明阳、郭立新回避表决。

4.定价基准日、定价依据和发行价格  
发行方式采用询价方式,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日,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10.63元/股。本次发行股份的价格为9.57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最终发行价格尚需股东大会批准。

上述交易均价的计算公式为: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最终以发行价格为准。

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陈俊海、王坚能、关明阳、郭立新回避表决。

5.发行数量及认购方式  
公司拟向陈俊海、王坚能、郭立新、关明阳、刘超、张国恩6名自然人以及金新农2015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筹备中)以询价方式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为36,730万元,总额不超过本次交易总金额的100%,募集配套资金发行股份为3,838.04万股,最终募集的配套资金总额及发行股份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结果为准。

在股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同时发行股份数量也随之进行调整。

陈俊海、王坚能、郭立新、关明阳、刘超、张国恩6名自然人以及金新农2015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筹备中)将以现金认购公司所发行股份。

表决结果: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陈俊海、王坚能、关明阳、郭立新回避表决。

6.募集资金使用  
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36,730万元,其中18,368万元用于向蔡长兴、蔡亚玲等支付股权收购现金对价,配套募集资金剩余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及支付本次交易税费,配套募集资金的用途符合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表决结果: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陈俊海、王坚能、关明阳、郭立新回避表决。

7.锁定期  
陈俊海、王坚能、郭立新、关明阳、刘超、张国恩6名自然人以及金新农2015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筹备中)通过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该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表决结果: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陈俊海、王坚能、关明阳、郭立新回避表决。

8.拟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的股票将在深交所上市。

表决结果: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陈俊海、王坚能、关明阳、郭立新回避表决。

(四)决议有效期  
本次发行股份并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以及配套募集资金事项的决议有效期为本次交易的有关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表决结果:1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溢存未分配利润及过渡期间损益安排  
盈华讯方在评估基准日之前的溢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重组完成后盈华讯方的新股东按持股比例享有。

自评估基准日起至股权交割日(包括股权交割日当日)盈华讯方合并报表中实现的收益,在本次交易完成后的盈华讯方新股东按持股比例享有,在此期间产生的亏损,由蔡长兴、蔡亚玲按交易完成前的持有盈华讯方股份比例承担。

自股权交割之日起,盈华讯方合并报表中实现的收益,产生的损失均由本次交易完成后的盈华讯方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享有,承担。

金新农新老股东未分配利润由本次重组完成后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享有。

表决结果: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业绩承诺及补偿  
业绩承诺期为2015年度、2016年度及2017年度。

为保护公司本次交易的顺利推进,充分实现公平、公正的交易原则,目前公司拟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蔡长兴、蔡亚玲签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框架协议》,协议约定了本次发行股份及现金支付购买资产方案、交易对价、交割、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生效等等。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2014年修订)第四十三条的规定。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框架协议>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本次交易的顺利推进,充分实现公平、公正的交易原则,目前公司拟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蔡长兴、蔡亚玲签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框架协议》,协议约定了本次发行股份及现金支付购买资产方案、交易对价、交割、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生效等等。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同意公司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部分,与陈俊海、王坚能、关明阳、郭立新、刘超、张国恩6名自然人以及金新农2015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筹备中)签订《股份认购协议》。

表决结果: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陈俊海、王坚能、关明阳、郭立新回避表决。

九、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光证资管公司签订的金新农2015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定向资产管理合同>的议案》

自目前公司在筹备金新农2015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同意完成筹备后公司先行代表金新农2015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与上海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定向资产管理合同》。

表决结果: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陈俊海、王坚能、关明阳、郭立新回避表决。

十、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董事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便于公司本次交易相关工作的开展,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具体如下:

1.依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证券监管部门等有关法规和股东大会决议,制定和实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具体方案;

2.根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及市场情况,确定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具体发行时间、发行数量等相关事宜;

3.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内,若监管部门政策要求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授权董事会根据证券监管部门政策、法规和证券市场的实际情况,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对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进行调整;

4.授权董事会修改、补充、签署、递交、呈报、执行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的一切协议和文件;

5.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及股票上市申报事宜,包括签署相关申报文件及其他法律文件;

6.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资产的交割事宜;

7.授权董事会在本次发行完成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相关股份上市、锁定期事宜;

8.公司章程条款在本次发行结束后,根据其后的公司股本、股份总数及构成变动情况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9.授权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及本次重组的相关协议,实施股份回购等相关协议和补偿、减值补偿权益调整措施,并办理相应注册资本变更等工商登记手续;

10.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的其他事宜。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陈俊海、王坚能、关明阳、郭立新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适时召开股东大会的议案》  
由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涉及的审计、审核及评估工作尚在进行中,尚不具备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的条件,公司将相关审计、评估、盈利预测审核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其他相关事项,并披露相关信息,并适时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重组的相关事项。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新农饲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五月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548 证券简称:金新农 公告编号:2015-041

## 深圳市金新农饲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金新农饲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5年5月4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15年5月8日(星期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实际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郭立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经自查,监事会认为:公司符合上市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本次交易”)的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次交易涉及向金新农2015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和陈俊海等6人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认购方为陈俊海、王坚能、郭立新、关明阳、刘超、张国恩6名自然人以及金新农2015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筹备中),其中陈俊海、王坚能、郭立新、关明阳、刘超、张国恩分别为公司董事、监事,金新农2015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筹备中)的董监高人员,刘超、张恩文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张颖为公司职工监事,根据《上市规则》,本次交易所涉及上市公司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同时,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交易方蔡长兴将成为上市公司持股比例9%以上的股东,按照《上市规则》规定,属于上市公司的关联方,交易方蔡亚玲为蔡长兴之妹,按照《上市规则》规定,属于上市公司关联方。

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对该交易事项关联监事应当回避表决。

本次会议关联监事刘超、张国恩、张颖回避表决。鉴于本议案关联监事回避表决后,非关联监事不足监事会人数的50%,监事会无法形成决议,因此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一)本次重组方式  
金新农定向购买蔡长兴、蔡亚玲等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收购其持有的盈华讯方80%股权,其中蔡长兴、蔡亚玲拟转让标的公司股权比例为75%,5%,交易对方蔡长兴承诺,在本次交易中承诺将10%的股权转让给盈华讯方管理层持股平台众盈富合伙企业,蔡长兴并保证在本次交易中众盈富合伙企业将其持有的盈华讯方10%股权转让给金新农。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同时将发行配套融资,用于支付2.7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为36,730万元,用于支付现金对价、补充流动资金、支付本次交易税费。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不以募集配套资金的成功实施为前提,最终募集配套资金成功与否不影响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行为的实施。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陈俊海、王坚能、关明阳、郭立新回避表决。

(二)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1.标的资产及交易对象  
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为蔡长兴、蔡亚玲合计持有的深圳市盈华讯方通信技术有限公司80%股权,其中蔡长兴、蔡亚玲拟转让标的公司股权比例为75%、5%,同时交易对方蔡长兴承诺,在本次交易中承诺将10%的股权转让给盈华讯方管理层持股平台众盈富合伙企业,蔡长兴承诺并保证在本次交易中众盈富合伙企业将其持有的盈华讯方10%股权转让给金新农。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为:盈华讯方的控股股东蔡长兴、蔡亚玲。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标的资产的价格及定价依据  
标的资产的价格及定价价格将在公司及公司委托的中介机构完成对盈华讯方的各项必要的尽职调查、财务审计和资产评估后再由双方具体协商确定。

截至本次资产评估之日,标的资产的评估价值尚未完成,标的资产在基准日的预估价值约为52,544万元人民币,各方协商确定标的资产交易价格为52,480万元人民币,标的资产的资产评估报告正在正式出具,各方再协商确定标的资产最终交易价格。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拟购买资产的资产发行股票定价基准日、定价依据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日。本次发行股份的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6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作为市场参考价,并以该市场参考价90%作为发行价格,即30.9元/股,符合《重组办法》的相关规定)。

上述交易均价的计算公式为: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60